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

公告事項：本院 114 年聘用法官助理招考參加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人員名單。

一、 參加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人員名單：

(一)甄選組

001 徐○隆、002 郭○君

(二)甄試組

001 張○堯、002 黃○強、009 龍○羽、010 葉○禛、012 李○盼
016 彭○棠、018 楊○于、020 周○汝、022 廖○棋、026 趙○廷
027 張○滋、032 許○輯、036 徐○辰、041 李○榮、050 馮○怡
051 吳○庭、052 鄭○聲、056 王　○、057 簡○庭、058 王○揚
061 林○婕、062 林○蓓

二、 電腦打字測驗日期及地點：114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 時於本院 5 樓多媒體教室，請於 10 時 40 分前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三、 口試日期及地點：114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於本院 3 樓簡報室（口試順序為先甄選組後甄試組），請於下午 1 時 40 分前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口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、駕照等雙證件於本院 4 樓會議室報到，上樓前請先至法警室旁休息區集合，再由試場工作人員引導搭乘電梯。

五、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院人事室楊先生（電話：037-330083 轉 512）。